

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丹农机便函[2025]14号

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关于公开招募 特聘农技员的通知

为增强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供给能力，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广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农厅办发〔2025〕30号）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农业产业发展需要，决定在我县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特向社会公开招募特聘农技员，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招募人数

面向社会公开招募特聘农技员1名，主要从事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推广工作。

二、特聘农技员招募条件

（一）具有丰富的农业生产实践经验、较高的技术专长和科技素质，热爱农业农村工作，责任心、服务意识和协调能力较强，有较好的群众基础和影响力。

（二）特聘农技员主要招募：一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二是农业科研教学单位中长期在生产一线开展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的科技人员；三是特聘农技员生源地或常住户口为南丹籍，应常驻南丹开展工作。

(三) 年龄要求 18 周岁以上, 55 周岁以下 (2005 年 7 月 31 日至 1968 年 7 月 31 日期间出生), 身体健康,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男女不限。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应聘:

1. 农业系统体制内在岗人员不纳入特聘农技员招募范围。
2. 有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者, 不予申报。

三、特聘农技员服务任务及时间

(一) 特聘农技员服务任务

1. 聚焦我县水稻生产全程产业发展, 解决产业发展技术难题, 强化技术支撑。
2. 为我县水稻生产全程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与服务咨询。
3. 宣传乡村振兴、强农惠农政策, 让党和国家的农业农村政策措施深入人心。
4. 与基层农技人员结对开展农技服务, 共同提升农技人员服务的专业技能和实操水平。
5. 配合农机中心、当地基层农技人员、基层干部, 协调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 指导脱贫致富带头人和贫困农户科学发展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产业发展。对贫困农户进行技能培训, 提高其科学种养水平。

(二) 服务时间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报名有关事项

(一) 报名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16 日。

(二) 报名地点：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三楼推广站办公室，联系电话：0778-7230113。

(三) 报名方式：采用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

(四) 报名要求：凡符合招聘条件且有意报名的人员，报名时需持本人二代身份证、户口簿等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1 份)、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具有相当资质的医疗机构出具的近期体检表(原件 1 份)及本人近期小 2 寸同底免冠彩色照片 3 张、并填报《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特聘农技员报名表》纸质 2 份。

五、聘用办法

(一) 特聘农技员招募录用程序。

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负责特聘农技员招募工作，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首先向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申请，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组织初步评选和技能考核，经考核确定初步人选后，对拟特聘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确定录用人选，签订服务协议(或服务合同)，实行一年一聘。

(二) 特聘农技员服务期管理。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负责特聘农技员的招募、使用、管理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及时解除服务协议；对考核优秀的特聘农技员服务期满后优先继续招募。

(三) 特聘农技员的补助。特聘农技员基本服务补助按每月不低于 1000 元/人发放，具体按《2025 年南丹县基层农技推广

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农机）实施方案》的通知（丹农机字〔2025〕5号）执行。

附件：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特聘农技员报名表

南丹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2025年5月8日



附件：

南丹县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报名表

应聘岗位：特聘农技师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职称、执（职）业资格				取得时间		
户 籍所在地		婚姻状况		档案保管单位		
身份证号				有何特长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547200
联系电话				E-mail		
简历						

与应聘岗位相关的 实践经历 或取得的 成绩			
应聘人员 承诺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符合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 如有弄虚作假，承诺自动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 应聘人签名： 年 月 日	资格 审查 意见	经审查，符合应聘资格条件。 审查人签名： 审查单位（章） 年 月 日
备注			